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5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

【正取生】網路填寫就讀意願及辦理報到注意事項

本招生錄取生如同時錄取他校系 115 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，或 115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，應擇一校系報到，不得重複報到。

一、第一階段（填寫就讀意願）：

(一) 正取生須於 114 年 12 月 29 日(星期一)上午 10 時起至 115 年 1 月 5 日(星期一)下午 5 時止，至系統登錄填寫就讀意願，並列印及留存「就讀意願回覆單暨基本資料表」。

系統網址：<https://uaap.ntua.edu.tw/enroll/>

(二) 填寫無意願就讀或逾期未上網填寫者，視同自動放棄錄取生錄取資格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

二、第二階段（入學報到）：

(一) 已完成第一階段「填寫就讀意願」之正取生，非應屆生須於 115 年 1 月 6 日(星期二)(含)前、應屆生須於 115 年 7 月 15 日(星期三)(含)前，將入學報到文件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(郵戳為憑)，信封封面請註明「115 特殊選才○○系報到資料」。報到資料如下：

1. 就讀意願回覆單暨基本資料表。(黏貼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)
2. 報考學歷(力)證明文件正本、影本各 1 份。(正本須經審驗完畢，開學後再發還，影本抽存)
3. 若有其他相關證件，其正本、影本各 1 份。(正本須經審驗完畢，開學後再發還，影本抽存)

(二) 應屆畢業生於期限內尚未取得學歷(力)證件者，應先填寫「延遲繳交學歷證件切結書」具結展延日期，並於規定期限內補繳學歷(力)證件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。

(三) 已完成資料寄送者，可於寄送日 3 個工作日後，至本校招生系統查詢收件情形。收件情形如有問題，請電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。

(四) 其他報到注意事項，請詳閱簡章第 20-21 頁。

三、以上訊息如有問題，請電洽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(02) 2272-2181 分機 1152。